

南宁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文件

南建质安协〔2019〕12号

关于征集我市2019年建设工程示范观摩项目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关于印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2019年工作要点的通知》（建质综函〔2019〕4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桂政办发〔2018〕29号）等文件精神，充分发挥建筑强市、强县及建筑业龙头企业的示范引领作用，保证工程质量，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我协会将配合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开展我市2019年建设工程示范项目观摩及经验、技术交流活动。现将征集示范观摩项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对象和时间

（一）在建房屋建筑、轨道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等项目均可申报。

（二）征集时间：即日起至2019年4月17日。

二、相关要求

(一) 申报项目为广泛应用新工艺、新技术，充分展示绿色施工、科技创新等成果，施工现场质量和安全管理标准化、工程实体质量和安全生产等方面具有先进性、示范性和推广性。

(二) 有意向申报的单位请认真填写《南宁市建设工程示范观摩项目申报表》，于4月17日17:30前将纸质申报表交到南宁市青秀区金花路3号一楼办公区，电子版发送至协会邮箱 nn.jzax@126.com。

附件：南宁市建设工程示范观摩项目申报表

南宁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2019年4月1日

(联系人及电话：黄工、陆工 0771-5501929)

抄送：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南宁市建筑质量安全管理中心。

南宁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2019年4月1日印发

附件：

南宁市建设工程示范观摩项目申报表

申报企业：（公章）

填表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开工日期		当前进度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基础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	计划观摩时间	
建设单位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联系电话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联系电话	
工程简介及展示亮点： (请认真归纳措施及亮点，否则不予采纳和推荐，可另附页。)			

注：请将填写完整的电子表格重命名为“工程名称+申报表”，于4月17日17:30前发送至邮箱 nnjzax@126.com, 纸质版交到南宁市青秀区金花路3号一楼办公区。